

达州市人民政府

达市府函〔2024〕110号

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邓子春等按期转正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达州高新区管委会，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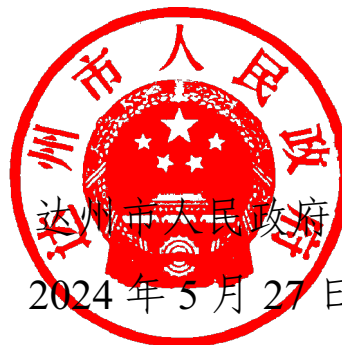
达州市第五届人民政府2024年5月27日第55次常务会议决定，以下人员所任职务试用期满，经考核合格，同意按期转正任职：

邓子春为达州市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；

吴国丰为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全总监；

李小港为达州市铁路建设服务中心主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机关，市委组织部。

